

# 关于对商务楼 A 栋裙楼第一层餐厅 公开招租项目的澄清公告

各意向承租方：

现对发布的《商务楼 A 栋裙楼第一层餐厅公开招租文件》内容作如下澄清：

一、招租场地水、电、能耗费用可自行拨打动力能源分公司电话（67152227）咨询。

二、因租赁场地内靠近玻璃幕墙处包房不属于此次出租范围内，需切割此包间部分面积（59.16 m<sup>2</sup>），最终租赁场面积更正为 1000.62 m<sup>2</sup>，操作间面积仍为 224 m<sup>2</sup>，标的面积以现状为准，不因面积不符而影响成交结果。

三、租赁场地内遗留原承租方部分设施设备（排烟设施、软装及硬装），投标成功后现承租方可自行决定是否保留。若保留则在租赁场地期间，承租方需负责该设施设备安全管理及后期维护；若不保留则由现承租方自费拆除并处理。

其余内容不变，特此澄清。

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园区开发分公司

2024 年 3 月 6 日

（联系人：李安然； 联系电话：67152367）